

目 录

- 一、关于 2018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 二、关于 2018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 三、关于 2018 年全市及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的说明
- 四、关于 2018 年威海市市级“三公”经费决算情况的说明
- 五、关于 2018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关于 2018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市本级结合中央、省补助，共对各区市安排转移支付 6621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8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执行数为 336326 万元，其中：

1.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22330 元，主要用于支持开展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和美丽乡村建设，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2.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移支付 1876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发放，对城乡低保对象等低收入群体进行补助。

3. 城乡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 8656 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善薄弱地区基础教育办学条件，推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

4. 均衡性转移支付 7120 万元，主要用于均衡各区市财力差异，推进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5.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5060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各区市“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

6.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2716 万元，主要用于缓解产粮（油）大县财政困难，调动政府抓好粮食生产的积极性，巩固粮食安全基础。

7.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271684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经济转型发展、城镇化、生态环境保护、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以及脱贫攻坚等方面支出。

二、2018 年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 325792 万元，其中：

1.农林水方面安排 15778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农业科技和现代农业生产发展、农业综合开发、重大动植物病虫害防治、耕地质量提升、植树造林和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水利发展等方面支出。

2.资源勘探信息方面安排 1429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工业提质增效和军民融合发展、安全生产、中小企业创业补助及创新奖励等方面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安排 6242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促进就业创业、优抚安置、民政社会服务以及残疾人康复救助等方面支出。

4.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方面安排 1677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促进医疗卫生重点事业发展以及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支出。

5.其他方面 145789 万元。

关于 2018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 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市本级结合中央、省补助，共对各区市安排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44881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7358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土地开发、城市建设及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等方面支出。

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288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大中型水库移民安置后生产生活问题，促进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支出。

3.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79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区市养老、扶贫、体育、教育、残疾人、城乡医疗救助等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等方面支出。

4. 国家电影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79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区市影院建设和设备更新改造等方面支出。

5.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25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各区市旅游景区基础设施以及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方面支出。

6. 其他各项政府性基金支出 42953 万元。

关于 2018 年全市及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 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2018 年威海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国务院批准，省财政厅核定威海市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82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52.94 亿元。新增限额中，市本级新增 6.62 亿元，县（市、区）新增 46.32 亿元。

二、2018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18 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171.99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52.3 亿元，置换债券（含再融资债券）119.69 亿元（其中，偿还存量债务的置换债券 96.63 亿元，再融资债券 23.06 亿元）。分级次看，市本级使用 11 亿元（新增债券 6.62 亿元，置换债券 4.38 亿元），县（市、区）使用 160.98 亿元（新增债券 45.68 亿元，置换债券 115.3 亿元）。截至 2018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562.05 亿元，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80.67 亿元，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 481.38 亿元，均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和《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等规定，2018 年各级政府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全市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按照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要求，我市各级财政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严格履行预算调整审批程序，突出安排重点，强化资金监管，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在**新增债券使用方面**，严格按照财政部要求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投资方向，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重点加大对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2018年，全市新增债券共安排用于36个公益性资本项目，其中用于保障性住房31.59亿元，用于教科文卫4.01亿元，用于土地储备12.16亿元等。在**置换债券资金使用方面**，全市各级积极用好置换债券资金，于8月底前圆满完成财政部规定的置换任务。据测算，通过发行置换债券置换存量政府债务，每年可节省利息支出约3亿元，极大降低政府融资成本，有力维护了政府信用，而且优化了债务期限结构，有效缓释了财政金融风险。

四、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18年，经市政府同意并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市本级留用新增债券6.62亿元，置换债券4.38亿元。市本级留用新增债券共安排3个项目，其中，保障性住房支出3.07亿元，交通支出2.55亿元等。市本级留用的置换债券，全部按规定置换到期的政府债务本金，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减轻政府融资负担。

五、县（市、区）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18年，经市政府同意并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安排县（市、区）新增债券额度45.68亿元，置换债券额度115.3亿元。新增债券共安排33个项目，其中，教科文卫支出4.01亿元，农林水利建设支出0.06亿元，保障性住房支出28.52亿元，土地储备支出12.16亿元等。市县使用的置换债券，全部按规定置换到期的政府债务本金，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减轻政府融资负担。

关于 2018 年威海市市级“三公”经费 决算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央、省和市的部署与要求，经威海市财政局汇总，2018 年威海市市级预算部门，包括市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等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4463.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541.03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有关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30.9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62.63 万元，主要是各单位在组织出国团（组）时，优化经费结构、厉行勤俭节约、讲求务实高效，尽量控制出次数和时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344.4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697.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7.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94.72 万元，主要是党政机关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公务用车开支减少；公务接待费 688.3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83.68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进一步压减相关支出。

注释与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范围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据统计，2018年市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分别为91个、245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公务用车租车费用、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据统计，2018年市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及专业用车共计62辆。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874辆。

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照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据统计，2018年市级公务接待批次与累计人次分别为3,519批次、3.21万人次。

关于 2018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2018 年，我们在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指导下，在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以“绩效管理提升年”为契机，以“全面开花、齐头并进、突出重点”为原则，以“夯基础、重规范、提效率、上台阶”为目标，以务实的精神，把绩效管理工作推向新的高度。

一、夯实基础，加强构建绩效管理制度框架

把制度建设作为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加强顶层设计，建立健全我市绩效管理制度框架。在以政府的名义制定出台了《威海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之后，相继出台了《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2018-2020）》、《威海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威海市财政局支出科室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威海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和《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质量控制和考核指标体系框架（试行）》等一系列预算绩效管理政策文件和配套制度。从基础制度到工作规划再到具体操作，对我市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管理、工作模式、保障机制等进行了全面规范，通过制度将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到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强化培训，增强绩效管理实战技能

为确保工作成效，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浓厚氛围，2018年，我们组织了面向财政、预算部门（单位）、区（县）财政、本地第三方机构的多层次专题培训。一是对财政绩效管理工作人员。分批组织赴上海学习，同时邀请了外地预算绩效管理专家、知名学者来威海市财政局进行指导，通过采取体验式教学、一对一培训指导等方式，培养学员实操技能，确保熟练掌握绩效管理工作方法。二是对预算单位工作人员。组织开展了为期5天的大规模培训，指导填报2018、2019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累计开展了市级27场、区（县）级15场，合计1000余人次的辅导培训工作。三是对第三方评价机构，积极开展政策培训和业务培训，帮助其熟悉绩效管理工作方法，为参与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奠定良好基础。2018年，通过全面培训，提升了我市预算绩效管理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形成了“全员抓绩效”的良好格局。

三、搭建系统，提升绩效管理信息化水平

与专业机构开展合作，针对威海实际，开发建设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并研究嵌入财政一体化平台系统，财政预算和绩效管理完全融合。通过系统，将财政部门、预算单位和项目单位的有效衔接，绩效目标填报、审核和绩效跟踪监控等更加便捷高效。在系统中建立科学的绩效管理指标和评价标准体系，在项目绩效指标设置过程中，与预算指标、历年指标进行比较分析，使绩效

指标更加科学、规范、可操作性，并利用信息系统来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四、分步实施，绩效管理工作的扎实推进

一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把绩效目标管理作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抓手，进一步强化预算单位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知度和参与度。目前已组织市级预算部门对2018年472个支出项目完成了绩效目标的补报工作，并实现绩效目标编报与预算编报的同步开展。2019年填报的绩效目标中，有199个项目初步通过审核，530个绩效目标需重新调整。**二是积极实施绩效跟踪。**根据《2018年度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跟踪和绩效评价工作计划》，今年已经完成对59个部门的77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跟踪，对10个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跟踪。在项目进展过程中，我们对资金支出、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实现等进行及时跟踪问效，发现了25个项目与预期目标存在偏离，存在资金执行率不高、项目进度滞后、制度管理不健全等问题，并于第一时间组织整改纠偏。当前，整改工作全部完成，为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保驾护航。**三是组织开展绩效评价。**项目实施完毕后，对项目绩效实现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选取2017年度65个部门的81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并对经信委工业企业提质增效政策等一批资金量大、覆盖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项目及政策，实施重点绩效评价。其中，通过评价，我们发现公交集团成本规制项目存在公交政策有待完善、行业监

管有待改进、成本控制管理水平以及资产使用效率有待提高等问题，提出了建立完善的公交票价调整机制、加大智慧公交建设投入、财务核算精细化等建议和整改措施；威海市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促进工业企业提质增效专项政策，在政策制定上基本把握住了政策导向，政策申报、审核、公示等内容较为规范，但同时也发现，政策总体效益较差，部分政策扶持领域未显著发挥财政资金作用，政策与扶持企业经济效益相关性不高，部分补贴领域不符合 WTO 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议的要求等等，并提出了创新政策扶持手段、明确扶持范围和标准等可行性建议。

2018 年，预算部门（单位）以绩效为目标、以结果为导向的绩效理念正在逐步形成。通过对财政支出的科学性、效益性、管理水平的评判，促进了部门单位不断完善和加强内部资金的监督管理，使其自我约束及责任意识明显提高，许多单位设立专门人员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工作向着由被动到主动的方向发展。

五、探索创新，运用大数据加强绩效管理

充分利用威海市经济运行大数据平台建设取得的成果，拓展思路、创新举措，首创利用大数据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实现了大数据与绩效管理的深度融合。一是建立项目动态跟踪模型，通过对项目数据和项目受益对象相关数据进行大数据分析，及时发现偏差，并提醒督促完善。二是建立项目单位自我评价模型，通过采集到的项目数据和第三方机构现场评测数据，从客观和主观两

个方面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单位自评报告。三是构建“1+N”的工作模式，由财政部门主导，选择经验丰富的第三方机构牵头，邀请实施部门（单位）的项目负责人、资金管理部门项目负责人、相关专家和本地第三方中介机构参与，共同组成联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确保绩效评价的全面性、专业性、权威性和高效性。并通过重点评价项目以评带教、以干代训，规范业务流程，形成报告范本，积累业务经验，加快人才培养。

六、参与组织论坛，邀请绩效专家现身传授

由于我市的绩效管理工作得到了省厅领导的重视和肯定，2018年10月17日-18日，山东省财政厅、上海市公共绩效评价行业协会和山东财经大学政府绩效评价研究中心在我市联合举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高峰论坛。围绕“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价”两主题，展开绩效管理模式讨论。来自全国各省的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者、专家代表等近200人荟聚一堂，分别进行主题演讲、经验推介，总结成果并汇成白皮书，供实操参考，通过论坛也发出了‘威海声音’。我们专程组织全市财政系统从事绩效工作的人员参加了本次论坛，绩效意识和思路得到了显著提升。

七、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绩效氛围

按照“绩效管理提升年”活动要求，我们采取灵活多样、分期有序、富有特色的方式，着力宣传绩效理念。分别在中国财经

报刊登《山东威海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在齐鲁晚报刊登《新旧动能转换，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制度化》、在威海日报刊登《威海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高峰论坛举行》等文章，在省财政厅信息网发表了《威海市高点定位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市财政局全面推进绩效管理集聚财政改革发展新动能》被市政府信息专报采用等等。此外，李峰局长接受《财政监督》栏目专访，介绍预算绩效管理的“威海模式”，我市绩效工作更是多次接受威海本地电视台的采访报道，保证多形式、多角度、全方位地做好绩效管理宣传推广工作。

八、加强市直、区市纵横联动，确保全市工作平衡发展

由于自身实际情况的不同，市直各预算部门（单位）以及各市区在工作开展程度和取得的成效上存在差异，导致了全市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的不均衡。因此，我们在积极组织培训的基础上，多措并举，为各区市统一建立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组建了威海市直绩效交流群和威海市区绩效管理群等，在线讨论业务问题，即时回复与解答，通过建立平台，方便交流与学习，促进全市绩效工作齐头并进。